

# 参 考 信 息

江苏理工学院图书馆主办

第 2 期（总 329 期）

2026 年 3 月 27 日

---

## 本期要目

### 特别关注

教育部部长：启动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节选）.....2

### 高校建设

应用型高校“双一流”，来了！.....4

### 成果转化

教育部：将科技成果转化绩效指标纳入“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学科评估、高校教师职称评审.....8

创新路径 提升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成效.....10

## 教育部部长：启动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节选）

3月7日，教育部部长怀进鹏在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民生主题记者会上介绍，面向实施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启动“双优”工程。推动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近年来在顶层设计上已经有迹可循。2015年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三部委联合印发《关于引导部分地方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的指导意见》，明确推动600余所地方本科高校转型。2017年，教育部关于“十三五”时期高等学校设置工作的意见明确提出研究型、应用型和职业技能型三大高校类型。2025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中强调，按照研究型、应用型、技能型等基本办学定位，分类推进高校改革发展。

跟随国家的顶层设计，各地也积极推进地方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并进一步出台政策支持一流应用型本科高校建设。围绕产业建专业、培养应用型人才，多所应用型高校已经身体力行先行探索，与区域发展同频共振。

### 推进地方高校向应用型转变

响应国家引导部分地方普通高校向应用型转变，多地首先纷纷遴选本科高校进行试点。2014年11月，云南在全国率先出台《云南省关于推动部分本科高校转型发展的实施意见》，先后分两批遴选了9所本科高校进行试点，拉开了推动云南本科高校转型发展的序幕。2016年，云南新立项支持14个本科高校转型发展试点院系和16个本科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试点院系。

与此同时，浙江先后确定两批20所高校为试点应用型建设示范学校；贵州决定将贵州工程应用技术学院、黔南民族师范学院、铜仁学院、遵义师范学院、六盘水师范学院等5所学校确定为本省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高校转型发展的试点学校。

广东确定14所高校为转型试点高校，鼓励转型高校顺应产业转型发展需求，围绕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战略重点自主设置专业集群，试点期4年。辽宁支持沈阳大学等10所高校开展整体转型试点，同时开展辽宁大学环境工程等116个专业转型试点，转型发展试点高校和专业涉及21所高校，占该省地方高校总数的35%。

### 支持应用型本科高校发展

推进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之后，近年来，多个省份出台政策进一步加大力度

支持应用型本科高校发展。陕西、山东、江苏、吉林、福建等多地都明确了具体支持的应用型本科高校名单。

2024年，四川省教育厅出台《关于大力推进应用型本科高校建设发展的指导意见》，目标在五年内建设对区域和产业发展有较强支撑作用、示范引领作用的省级应用型品牌高校15所左右、应用型品牌专业（群）100个。根据《意见》，优先支持将应用型品牌高校纳入硕士学位授权点立项培育单位和增列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计划分配重点向高水平应用型品牌高校倾斜。

上海则按照人才培养主要功能，将高校划分为学术研究型、应用研究型、应用技术型、应用技能型4种类型，其中分别有10所应用研究型高校、17所应用技术型高校和超过20所应用技能型高校。据悉，上海师范大学在2025年上海高校分类评价中获评A档；上海中侨职业技术大学和上海科学技术职业学院均获评A档，共同跻身上海应用技能高校第一方阵。

### 如何建设高水平应用型高校？

高水平应用型高校如何建？一批高校已经探索出自己的路。

将专业建在产业上。东莞理工学院瞄准区域先进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已重点建设了智能制造、绿色低碳、创新服务三大特色学科专业集群，以学科、专业的创新力量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壮大。

上海电力大学则根据前沿领域和产业发展需求，推动培养体系从“学科逻辑”转向“产业逻辑”。学校根据企业实际绘制出“产业人才需求图谱”，图谱显示未来5年储能、海上风电等六大紧缺领域的岗位缺口超2万人。近年来，学校淘汰了7个就业率偏低的传统专业，增设了10个紧密对接上海新型“3+6”产业体系建设和能源电力行业发展的专业，打造覆盖“源网荷储”全链条的能源电力专业集群。

培养应用型人才，教师要来自实践和产业的一线。浙大城市学院推进校院企高层次人才“互聘共享”。通过让教师走出去，让业界大咖走进来，加强双师型（工学一体化）教师队伍建设。截至2025年年底，学校有19名教师赴企业担任“科技副总”，2人入选省级“科技副总”，7人入选省市“产业教授”。

四川在推进应用型本科高校发展的《意见》中，提到提高具有行业企业实践经历的

专任教师比重，专任教师中双师双能型教师占比不低于 40%。山西省应用型本科高校建设指导标准中，明确专任教师中有企业工作或实践经验的教师占比达到 50% 以上，其中承担专业课程的教师占比不低于 80%。

应用型大学在研究型高校和技能型高校的中间地带，长期处于“夹心层”的发展困境。首先，研究型高校和技能型高校目前分别有“双一流”和“双高计划”等政策支持，而应用型高校长期缺乏对应的扶持政策。

此次，教育部部长提出的面向实施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启动“双优”工程，将改变这一现状。对于应用型高校而言，改革机遇已经来临。

（摘自：青塔 2026-3-17）

## 应用型高校“双一流”，来了！

在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民生主题记者会上，教育部部长怀进鹏提出以办学能力优质、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优秀为目标，启动实施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建设，即“双优”工程。

### “双优”工程启动，谁能入选？

在今年初召开的 2026 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上，教育部明确提出将分类推进高校改革作为重大战略任务，推动应用型高校深度对接区域重大战略、服务社会经济发展。这一部署将办学质量与区域服务能力深度绑定，为应用型高校改革发展指明了具体的执行方向。那么伴随着“双优”工程启动实施，哪些应用型高校有望入选？具体到操作层面，部分省份已探索将“办学能力”与“服务区域”的双重目标转化为可衡量、可操作的应用型高校评价标准。

### 上海：5 所应用型本科入选改革试点

上海市自 2018 年起将高校分为学术研究、应用研究、应用技术、应用技能四类，再按主干学科/专业大类划分为综合性、多科性、特色性三个维度，形成“十二宫格”分类评价体系。针对应用型高校的评价，虽然目前我们没有找到一个公开发布的完整指标体系，但从近期的一些政策动向和改革实践中可以梳理出评价的核心要点。

在 2025 年 3 月初举办的上海应用型高校评价指标研讨会上，上海市教委副总督学

张慧强调，应用型高校评价指标研制需紧扣上海市委书记陈吉宁提出的高等教育改革六项重点任务，围绕“办学定位分类、学科专业布局、人才培养模式、人事制度改革、高校评价改革、综合评价改革动力”展开。市教委督导室主任焦小峰提出，指标体系需“强服务强贡献、有继承有突破、凝重点凸亮点、强分类强差异”，以增强评价的导向性和有效性。3月底，上海市召开应用型本科高校人才培养改革试点启动大会。上海工程技术大学、上海应用技术大学、上海电力大学、上海第二工业大学、上海电机学院等5所入选试点，并发布了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方案。

据了解，此番改革中，试点高校均完善应用型本科高校评价标准，以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和服务行业的成效作为学校办学绩效的主要考察指标，建立毕业生职业发展跟踪评价机制，构建以毕业生高质量就业、实际服务贡献度、特色优势显示度等为评估重点的办学评价新模式。

### **江苏：遴选10所省一流应用型本科**

为促进高等学校分类发展、内涵发展、特色发展，江苏省于2024年制定了《江苏省一流应用型本科高校遴选建设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计划到2028年遴选10所左右高校作为首轮江苏省一流应用型本科高校建设单位，重点建设一批在全国具有领先地位、应用能力强、社会贡献度高的一流应用型本科高校。

申报高校除需满足党建工作成效显著、应用型办学定位清晰、独立开展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不少于2年、近三年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等4项基本条件外，还须在教学改革成效、专业学科建设、产教融合、教师教学能力等9项指标中，满足不少于5项可选条件。

### **江苏省一流应用型本科高校申报可选条件(满足不少于5项)具体要求**

#### **教学改革成效：**

- 近两届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作为第一完成单位获奖不少于1项；
- 或近两届江苏省教学成果奖：作为第一完成单位获一等及以上累计不少于3项。

#### **专业学科建设成效：**

-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不少于5个；
- 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不少于3门；

- 专业学位硕士授权点不少于 2 个。

#### **产教融合：**

- 省级产教融合型品牌专业、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 2.0 专业合计不少于 5 个；
- 省级重点产业学院建设点不少于 1 个；
- 省级产教融合型一流课程不少于 2 门。

#### **教师教学能力：**

- 省“青蓝工程”优秀教学团队不少于 2 个；
- 省级高校优秀基层教学组织不少于 1 个；
- 近三年江苏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一等奖及以上奖项不少于 1 项。

#### **人才队伍水平：**

- 专任教师博士学位占比不低于 40%；
- 江苏省产业教授不少于 15 人。

#### **创新创业教育：**

- 独立设置创新创业学院；
-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国赛铜奖及以上不少于 1 项。

#### **科研创新成果应用：**

• 省部级以上科学技术奖或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近三年以第一完成单位获累计不少于 3 项。

#### **国际合作交流：**

- 中外合作办学机构不少于 1 个；
- 或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不少于 3 项；
- 在校留学生规模不少于 50 人。

#### **学生培养成效：**

- 最近一次本科毕业论文抽检合格率不低于 95%；
- 最近年度初次、年终毕业去向落实率均高于全省本科院校平均水平。

比如在体现产教融合推进有力方面，申报高校需拥有省级产教融合型品牌专业建设点和省级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 2.0 专业建设点合计不少于 5 个，省级重点产业学院

建设点不少于 1 个，省级产教融合型一流课程不少于 2 门。

### **江西：目标 5 所应用型高校进入全国一流**

江西省在 2022 年正式启动对高校实施分类管理。全省 43 所普通本科被划分为研究型（包括学术研究型、教学研究型）、应用型（包括示范应用型、应用型），最终形成“两型四类”的分类格局。其中，示范应用型高校应在应用型人才培养方面取得显著成绩，形成良好声誉，具体根据评价结果、办学实际情况和相关标准进行遴选建设。

同年，江西省教育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水平应用型普通本科高校建设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明确到 2025 年，将全省 2/3 以上的本科高校建成应用型高校，并建设 8-10 所示范应用型高校，其中 5 所左右应用型高校进入全国一流应用型高校行列等目标。

围绕这一目标，实施意见提出具体建设任务，包括促进产教、校企、校地“三大融合”；推动办学定位、学科专业、教师教学、科学研究“四大转型”；深化内部治理体系、教学评价机制、科研评价机制、绩效分配机制、职称评聘制度“五大改革”；实施示范应用型高校、重点现代产业学院、研究生工作站、产教融合型品牌专业、校企合作一流课程、产教协同育人重点基地六大重点建设项目。

为确保措施落地，实施意见还将部分任务转化为“可考核”的量化指标，如：

#### **促进校企（行）深度融合方面：**

- 每所应用型高校应重点聚焦服务 2 个左右行业；
- 每个应用型高校二级学院应与行业重点企业合作建设 2 个左右产教融合平台；
- 每个专业应建设 2 门以上校企（行）合作开发课程或至少 1 个校企（行）合作教学团队。

#### **办学定位转型方面：**

- 将 1/2 以上的学院建成产业型学院；
- 将 1/3 以上的学院建成现代产业学院；
- 示范应用型高校应至少建设 1 个省级重点现代产业学院。

#### **教师教学转型方面：**

- “双师双能型”专任教师占比达到 50% 以上；

- 参与应用型研究的专业教师占比达到 50% 以上；
- 生均实践教学经费占生均教学经费 1/3 以上；
- 实践教学学分（课时）占总学分（课时）30% 以上（人文社科类专业 20% 以上）。

### 应用型高校的评价困境

告别“千校一面”，力促“各展所长”。今年两会期间，分类推进高校改革发展成为热议的焦点。代表委员们普遍认为，分类改革可有效破解高校同质化发展难题，同时呼吁重视应用型高校的评价困境。其中既有在现行评价体系中，用学术研究的尺子衡量应用型高校办学会导致评价错位；也有应用型高校处于研究型与技能型高校之间的“夹心”定位，导致政策支持与资源投入容易出现空档的困境。

对此，全国政协委员、广东石油化工学院院长梁浩建议，对于地方应用型高校，更应侧重于评价其应用型人才的培养、产教融合、服务地方产业等方面的贡献。全国人大代表、成都工业学院副校长张祖涛则呼吁，国家层面尽快启动高水平应用型高校专项建设工程，构建分类分型建设机制，形成国家级示范与区域特色并行的双轨体系。

随着针对应用型高校的“双优”工程启动，以及多个省份已在应用型高校评价改革中展开有益探索，贴合应用型办学实际的评价体系正逐步构建。这些先行实践将为高校分类改革破局打开了新的可能。

（摘自：麦可斯研究 2026-3-23）

## 教育部：将科技成果转化绩效指标纳入“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学科评估、高校教师职称评审

近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2023—2025 年）实施情况。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司长周大旺在会上表示，高校不同于其他创新主体，其专利等科技成果往往处于前端，具有前沿性、原创性、颠覆性，技术成熟度不高。针对这个特点，教育部着力畅通科技成果转化的链条，加速把高校丰富的专利转变为产业发展的红利。

教育部首先抓源头管理，让专利“为转而生”。持续推动高校探索专利申请前评估

制度，加强源头质量管理，从专利申请开始，就瞄准市场、瞄准需求、瞄准转化，推动专利资助奖励制度改革，逐步推动高校取消对专利授权的奖励，加大对转化运用的奖励，引导高校专利从过去的“重申请”向“重实施”转变，从“数量导向”向“质量导向转化导向”转变。

其次，抓生态建设，为转化“赋能增效”。教育部过去两年布局建设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搭建政产学研金等要素汇聚平台，促进大学的原始创新能力、企业市场的主体能力、金融资本的支撑能力有效融合，有组织推进科技成果转化。目前，已经在江苏、粤港澳大湾区、北京、福建布局了4个区域中心，覆盖了生物医药、信息通信、先进材料、人工智能等重点产业方向，通过搭建一站式的公共转化平台，让更多的专利成果能够快速进行概念验证、中试熟化，不断提升技术的成熟度。同时，通过组建“一产业一团队”的技术经理人队伍，提供专利导航与布局、转化方案设计等专业服务，依托江苏和粤港澳大湾区区域中心，探索试点建设科技商学院，培养高水平的项目经理人。通过设置“接力式”的科技金融项目，真正落实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让有应用前景的技术在转化的关键环节得到有效支持。

再次，抓评价改革，让转化“名利双收”。着力完善科技创新质量、绩效、贡献为核心的评价导向。将科技成果转化绩效指标纳入“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学科评估、高校教师职称评审。特别是有些高校，加大改革力度，设立科技成果转化职称序列，以转化成效来“论英雄”，有效激发转化运用的积极性。教育部与相关部门共同指导高校开展职务科技成果赋权的改革试点，探索形成各具特色的转化新模式。最新的统计结果显示，2024年，高校专利转让及许可合同数达到3.4万件、合同金额128.6亿元，同比分别增长了15.7%和9.3%。

周大旺介绍，三年行动实施以来，教育部全面梳理盘活高校的存量专利，组织近2000家高校盘点存量专利达到了114.5万件，把这些专利管理好、转化潜力发掘好是一项重要工作。为进一步巩固三年行动的成效，2026年，教育部将启动实施高校的专利转化运用攻坚行动，力争将高校的专利转化效能进一步提升。

（摘自：央广网 2026-3-24）

# 创新路径 提升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成效

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加强中试验证平台建设，完善新兴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加快重大科技成果高效转化应用。推进高校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是提升我国自主创新能力、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的重要一环。近年来，随着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出台完善，我国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取得了显著进步。数据显示，2024年4059家高校院所以转让、许可、作价投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6种方式转化科技成果的总合同金额达2269.1亿元，同比增长约10%。但也要看到，当前高校科技成果转化仍面临一些体制机制上的瓶颈，不能转、不好转、不会转、不愿转、不敢转等情况依然存在，亟须以更大力度扎实推进系统性改革，因应全球趋势、对标发展前沿，聚焦加强供需匹配、完善组织制度、推动数实融合、构建创业生态四条路径，着力提升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效能。

## 1. 加强供需匹配

供需匹配是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效能提升的前提，需要持续加强技术匹配和人员匹配。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科技成果只有同国家需要、人民要求、市场需求相结合，完成从科学研究、实验开发、推广应用的三级跳，才能真正实现创新价值、实现创新驱动发展。”我国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政策，应始终指向三个目标：服务国家战略所需，回应人民群众所盼，支撑高质量发展所要。

筑牢技术匹配的源头根基。技术匹配是科技成果转化的逻辑起点，是决定科技成果转化效能的“最初一公里”。科技成果转化效能提升的根本，在于成果本身是否具备“可转化性”。高校要紧密对接国家战略需求和区域产业关切，加强供给侧与需求侧的“双向匹配”；要开展专利申请前评估及后续分析评议，全面提升高校专利质量，强化高价值专利的创造、运用和管理。

强化科技成果转化人才队伍建设。人才匹配是科技成果转化的关键。破解“不会转”困境，核心在于构建一支机构合理、素质优良、梯次分明的复合型人才队伍。高校要进一步强化科研人员在科技成果转化中的主体地位，提升其参与转化的身份认同感和价值获得感；要依托卓越工程师学院、未来技术学院、创新创业学院等平台，着力培养既掌握前沿技术又具备市场敏锐度的复合型、创新型人才，并畅通其职业发展通道；要积极

鼓励有条件的高等院校设立技术转移硕士学位点，推动技术转移从零散职业培训转向系统学科建设，培养高层次技术转移专业人才。

## 2. 完善组织制度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要推动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我国需进一步强化政策集成效应，全面提升高校创新策源能力，聚力打造竞争比较优势，为科技成果转化提供坚实科研支撑。通过完善管理、评价和激励制度，构建创新要素自由流动、高效配置的组织制度环境。

强化组织赋能，推动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的全生命周期管理。高校科技成果转化要从碎片化的个体行为，上升为组织化、制度化的战略行为。应加强学校层面的顶层设计和跨部门协同机制，依托专业化高校技术转移机构，系统布局技术创新中心、概念验证中心和中试基地等转化平台集群，统筹科技成果转化前端、中端和后端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实现资源整合与效能提升。

完善制度保障，加快构建与现代科技发展相适应的治理体系。要制定明晰的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办法，明确转化流程、定价方式及收益分配基准；完善以转化绩效为导向的科技人才分类评价制度，将成果转化成效作为科研人员职称评定、岗位聘任、职务晋升的重要依据之一；建立健全科研项目容错免责、科技成果转化尽职免责等保障机制，切实解除管理者后顾之忧。

优化收益分配，激发创新主体参与成果转化的内生动力。要打破传统薪酬管理与成果转化收益之间的政策壁垒，赋予科研人员更大的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分配自主权；深化职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建立契合创新规律的职务科技成果资产单列管理制度。

## 3. 推动数实融合

数字技术作为当代科技创新与产业变革的坚实基础，凭借其跨界融合和快速迭代的显著特性，已成为颠覆性创新力量。数实融合以数字技术、信息网络和数据要素构建新型生产力系统，能够有效破除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过程中的体制机制障碍，更大程度释放创新驱动发展的活力和红利。

数据要素为创新成果不断涌现提供支撑。数字经济的蓬勃发展为 5G 网络、机器学习和人工智能等前沿科技成果的孕育和应用提供了巨大市场。要推进以“数据+算力+算

法”为核心的技术融合，加快形成更多高价值专利组合，为未来产业发展提供关键支撑，推动“中国智造”创新要素在全球价值链中高效流动、增值升级。

数字平台为成果转化价值实现提供保障。线上线下共治的链网融合发展模式可以打破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时空限制，打通高校与企业间的供需壁垒。要系统谋划并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全流程数字化再造和平台化多元治理，延展科企对接边界，为科技成果转化的标准化推进和风险回溯管理提供系统保障。

数字技术为成果转化链路畅通提升效率。数字孪生技术为高价值科技成果的识别和验证提供支持，可以通过优化技术成熟度评价和应用场景切换来降低企业应用风险。要充分发挥好数字交易平台网络协同效应，链接引入科技金融等多方主体，推动数据共享和数字共治，不断完善市场导向的全周期科技成果转化机制。

#### 4. 构建创业生态

扎实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助力发展新质生产力，关键在于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而实现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效能提升，是一项复杂的系统性工程，需要对依托科技创新形成的“学术创业”利益相关者、资源、平台、科技金融体系等进行统筹协调，为推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注入强大动力、筑牢坚实保障。

打造“一站式”创新空间。围绕“基础研究—技术创新—商业开发—产业需求”的关键壁垒，打造校企地联合创新平台。以“创业型校园”理念为引领，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和外部资源配置。主动对接区域产业需求，丰富技术应用场景供给，加快搭建从实验室到应用场的“路”与“桥”。

开展全方位创新创业服务。构建分层分类孵化矩阵，建设创业苗圃、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科技园等梯次递进的服务载体；围绕科技成果转化的全周期各阶段，提供法律、金融、财税等一揽子精准专业服务，让科研人员潜心科技攻关，由专业机构统筹推进市场化运作。

建设全周期投融资体系。加强政府、企业和社会投融资机构的合作，建立多元化科技金融服务和资金支持体系，如“投早投小”的耐心资本、“先投后股”的中试研发资金、“分领域赛道”的高校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基金等，形成覆盖从学科发展到成果转化全过程的多样化经费资助体系。

（摘自：光明日报 2026-3-24）